

证券代码：920639

证券简称：晨光电缆

公告编号：2025-111

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闲置资金情况，并结合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投资额度共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自有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投资额度共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指在投资限期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

理财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型或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等。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四) 委托理财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1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投资额度共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超过5,000.00万元（公司连续12个月滚动发生理财的，以该期间最高余额为成交额），故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收益稳定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上述投资收益有可能受到市场波动影响。为防范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慎重选择理财产品，并对相关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资金，是在确保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供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